

上海艾录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鉴证报告

2021 年度

立信
(特
文

专项审计报告



防 伪 编 码: 31000006202253163Z

被审计单位名称: 上海艾录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审 计 内 容: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

报 告 文 号: 信会师报字[2022]第ZA11503号

签字注册会计师: 董舒

注 师 编 号: 310000671561

签字注册会计师: 蒋雪莲

注 师 编 号: 310000060257

事 务 所 名 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事 务 所 电 话: 021-23280000

事 务 所 地 址: 南京东路61号4楼

业务报告使用防伪编码仅说明该业务报告是由依法批准设立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业务报告的法律主体是出具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
报告防伪信息查询网址：<https://zxfw.shcpa.org.cn/codeSearch>

关于上海艾录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2]第ZA11503号

上海艾录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上海艾录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艾录”）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一、董事会的责任

上海艾录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募集资金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确保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发表鉴证结论。

三、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上海艾录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询问、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鉴证结论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四、鉴证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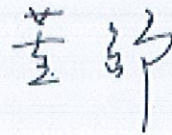
我们认为，上海艾录包装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上海艾录包装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五、报告使用限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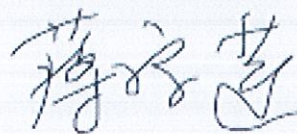
本报告仅供上海艾录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为披露2021年年度报告的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六日

上海艾录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创业板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6号——信息披露公告格式（2021年修订）》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就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上海艾录包装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360号）核准，贵公司获准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850万股。公司本次实际募集资金人民币16,053.5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5,340.93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10,712.57万元。主承销商中信证券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的募集资金总额16,053.50万元扣除尚未支付的保荐承销费人民币3,718.00万元后的余款人民币12,335.50万元汇入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上述资金已全部到位，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1年9月9日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1]第ZA15465号《验资报告》。

（二） 2021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累计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标识	募集资金专户发生情况
实际收到募集资金金额	A	12,335.50
减：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	B	9,681.50
减：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C	1,383.53
减：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	D	619.13
加：利息收入-手续费支出	E	4.72
募集资金结余金额	F=A-B-C-D+E	656.06

二、 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上海艾录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并与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金山支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金山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上海艾录签订的上述监管协议内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协议各方均能根据协议规定有效履行相关职责。截至2021年12月31日,上述监管协议执行正常。

(二) 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银行名称	专户帐号	金额
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金山支行	121924001210704	558.34
2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金山支行	36770188000197370	97.72
3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金山支行	36770188000197288	已注销
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金山石化支行	31050169360000003873	0.00
合计			656.06

三、 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1年10月1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9,681.50万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1,383.53万元,共计11,065.03万元。

(四)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五)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六)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或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七)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的情况。

(八)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待投入项目使用。

(九)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报告期内，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二) 未达到计划进度及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未达到计划进度及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三) 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四)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违规情形。

六、 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经董事会批准报出。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上海艾录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 4 月 26 日

附表 1:

2021 年公开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上海艾录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0,712.5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300.63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300.63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注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工业用环保纸包装生产基地扩建项目	否	7,816.15	7,500.91	7,500.91	95.97	2023 年 10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复合环保包装新材料生产线技改项目	否	2,896.42	2,799.72	2,799.72	96.66	2021 年 12 月 【注 2】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智慧工厂信息化升级改造项目	否	0.00	0.00	0.00	0.00	2023 年 6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否	10,712.57	10,300.63	10,300.63	96.15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否	31,147.98	10,712.57	10,300.63	10,300.63	10,300.63	10,300.63	96.15	/	不适用	否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待投入项目使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 1：调整后承诺投资总额 18,020.00 万元，其中拟投入募集资金 10,712.57 万元。

注 2：复合环保包装材料生产线技改项目主体工程已竣工，该项目下剩余未投入募集资金系项目尾款及质保金尚未支付完毕，不对实体工程竣工和验收产生影响。预计该项目下尾款及质保金将于 2022 年 6 月之前支付完毕。

附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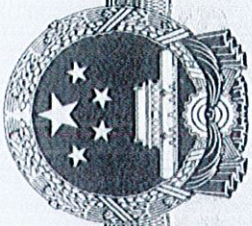
编制单位: 上海艾录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 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本年度实际 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 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 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 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 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不适用		(1)							
合计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分具体项目)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项目)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注: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 0100000202112280028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许可、
监管信息。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 杨志国

成立日期 2011年01月24日
合伙期限 2011年01月24日至 不约定期限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仅供出报告使用, 其他无效。

经营范围
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信息系统领域的技术服务;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1年12月28日

证书序号: 0001247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仅供出报告使用，其他无效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六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朱建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100号四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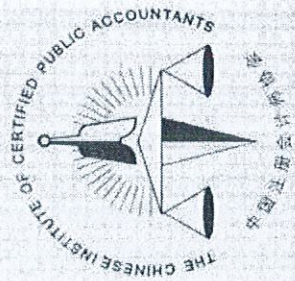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 310000006

批准执业文号: 沪财会〔2000〕26号(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0年6月13日(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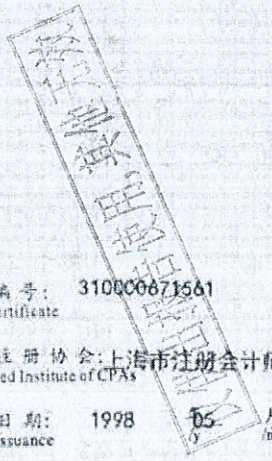


姓名: 董舒
 Full name: 董舒
 性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73-10-30
 Date of birth: 1973-10-30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Work unit: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210505197310301029
 Identity card No.: 210505197310301029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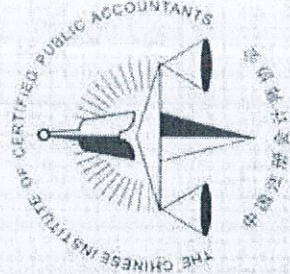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10000671561
 No. of Certificate: 310000671561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1998 05 28 日
 Date of Issuance: 1998 05 28 d

董舒(310000671561)
 您已通过2021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1年10月30日

年 月 日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蒋雪莲(310000060257)
您已通过2021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1年10月30日

年 Y 月 m 日 d

证书编号: 310000060257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

发证日期: 2021年 06月 30日
Date of Issuance